

招标编号：威招审（SJ201913016）号

威海市廉政教育基地 2019 年扩建工程详细规划
及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重新招标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威海市滨海新城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4
第二章投标须知.....	6
1. 总则.....	11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1
1.3 招标范围、设计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1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1
1.5 费用承担.....	12
1.6 保密.....	12
1.7 语言文字.....	12
1.8 计量单位.....	12
1.9 踏勘现场.....	13
1.10 投标预备会.....	13
1.11 分包.....	13
1.12 响应和偏差.....	13
2. 招标文件.....	13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3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4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4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14
3. 投标文件.....	14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4
3.2 投标报价.....	15
3.3 投标有效期.....	15
3.4 投标保证金.....	15
3.5 资格审查资料.....	15
3.6 备选投标方案.....	16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16
4. 投标.....	17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
5. 开标.....	17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17
5.2 开标程序.....	17
5.3 开标异议.....	18
6. 评标.....	18
6.1 评标委员会.....	18

6.2 评标原则.....	19
6.3 评标.....	19
7. 合同授予.....	19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19
7.2 评标结果异议.....	19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19
7.4 定标.....	19
7.5 中标通知.....	19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19
7.7 履约保证金.....	19
7.8 签订合同.....	20
8. 纪律和监督.....	20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0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0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0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0
8.5 投诉.....	21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21
10.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1
10.1 重新招标.....	21
10.2 不再招标.....	21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1
附件一：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22
第三章评标办法.....	34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37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39
一、工程概况.....	40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40
三、工程设计周期.....	40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41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41
六、合同文件构成.....	41
七、承诺.....	41
八、词语含义.....	42
九、签订地点.....	42
十、补充协议.....	42
十一、合同生效.....	42
十二、合同份数.....	42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44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44
1. 一般约定.....	44
2. 发包人.....	45

3. 设计人.....	45
5. 工程设计要求.....	46
6. 工程设计进度与周期.....	47
7.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	47
8. 工程设计文件审查.....	48
9.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48
10. 合同价款与支付.....	49
11. 工程设计变更与索赔.....	49
12. 专业责任与保险.....	50
13. 知识产权.....	50
14. 违约责任.....	51
15. 不可抗力.....	53
16. 合同解除.....	53
17. 争议解决.....	54
18. 其他.....	54
第五章 设计任务书.....	7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9
投标函附录.....	80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81
授权委托书.....	82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84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85

第一章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威海市廉政教育基地 2019 年扩建工程详细规划及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重新招标已由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 100%，招标人为威海市滨海新城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二、工程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为该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设计及建筑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其设计成果必须经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查通过，在建设过程中提供设计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等。

三、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威海东部滨海新城石家大道东、松鹤路北，现有威海市廉政教育基地南侧；总建筑面积约 28032 平方米，建设项目投资约 2.5 亿元。

质量要求：设计质量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规范标准。

设计周期：签订合同后 7 日历天完成修建性详细规划及建筑方案深化设计并提交方案文本，21 日历天完成初步及施工图设计。

本项目有设计补偿费，具体补偿标准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2948650 元。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2、投标人应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设计资质；
- 3、项目负责人应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 4、投标人及其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不得为最高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 5、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安全记录、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 6、投标人未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 <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 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

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2、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 项目提出问题。

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

【第四开标厅】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19-10-09 14:00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威海市滨海新城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威海市东部滨海新城

地 址：威海市奈古山路古山五巷 16 号鼎顺商务五楼

邮 编：264200

邮 编：264200

联系人：于锋

联 系 人：于高超

电 话：0631-5570776

电 话：0631-5811068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tljs2018@126.com

网址：

网址： <http://www.sdtlpm.com/>

第二章投标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威海市滨海新城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东部滨海新城 联系人：于锋 电话：0631-5570776
1.1.3	招标代理单位	名称：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奈古山路古山五巷 16 号鼎顺商务五楼 联系人：于高超 电话：0631-5811068 电子邮件：tljs2018@126.com
1.1.4	项目名称	威海市廉政教育基地 2019 年扩建工程详细规划及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重新招标
1.1.5	项目地点	威海东部滨海新城石家大道东、松鹤路北，现有威海市廉政教育基地南侧
1.1.6	项目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约 28032 平方米，建设项目投资约 2.5 亿元。
1.1.7	项目投资估算	约 2.5 亿元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为该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设计及建筑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其设计成果必须经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查通过，在建设过程中提供设计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等。
1.3.2	设计服务期限	签订合同后 7 日历天完成修建性详细规划及建筑方案深化设计并提交方案文本，21 日历天完成初步及施工图设计。
1.3.3	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规范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踏勘现场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详见招标文件

1.12.3	偏差	不允许负偏差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无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问题”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无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
3.2.3	报价方式	参照原国家计委《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自主报价。
3.2.4	最高投标限价	2948650.00 元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各类风险因素，所有可能发生的设计费或其它原因的所有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中，招标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壹万元整（人民币）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投标单位如用其他转账形式影响到账时间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一、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的保证金：投标截止时间前由投标人基本账户到达指定账户，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开标现场不予接收。 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 收款人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 CA 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 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若采用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则仅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点击“保函”按钮，上传保函附件。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

		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注意：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企业在一个标段上使用。各投标企业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该工程的招标代理机构，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 要求： 1.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 2.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同时需提交基本账户汇款证明，且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需与基本账户相同。 二、银行保函：开标现场提供银行保函原件（正本），在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银行保函要求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行本行或上级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银行保函原件（正本）招标代理暂存，按投标保证金正常程序返还。 三、保险保函方式：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金保险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 号）文件要求，需满足以下条件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保险机构应当在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服务机构。 （2）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dggzyjy.gov.cn）”，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 （3）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 （4）投标文件中需附：1）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企业开户许可证；3）有效保函；4）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服务机构营业执照。开标现场需提交保函原件给招标代理单位，
--	--	---

		否则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详见评分办法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 月 1 日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2)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1、商务标副本份数：4 份 2、技术标副本份数：4 份(A3 规格设计文本 5 套) 3、外部尺寸 A1 设计展板 1 套 (KT 板) 4、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文件成果光盘 2 套 (包括 .dwg、.jpg、.doc 等格式的所有文件)。
3.7.3 (3)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需要，分册装订要求： 1、商务标、技术标要分册装订，采用胶装，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封面必须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 2、技术标部分：为保证设计方案内容的清晰程度，技术标无须从系统中打印，但需上传系统。不得出现任何有关投标单位名称的语句、词语，或明显引导性语言；不得做标记、暗号。 注：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和书面投标文件内容保持一致。纸质投标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不按上述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的，否决其投标。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投标单位应将前附表所述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一个包封中。 招标人名称：威海市滨海新城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威海市东部滨海新城 项目名称：威海市廉政教育基地 2019 年扩建工程详细规划及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重新招标投标文件 招标项目编号：威招审 (SJ201913016) 号

		在 2019 年 10 月 09 日 14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19 年 10 月 09 日 14 时 00 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四开标厅 (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A)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5.2 (4) (A)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 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开标顺序: 由投标单位签到顺序确定开标顺序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 其中专家 5 人; 从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 同公告发布媒介 公示期限: <u>3 工作日</u>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按总得分高低排出名次, 推荐前三名为入围单位。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补偿: 中标单位和未入围单位无方案设计补偿费, 其余两家入围单位补偿费各 5 万元。
7.7.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投标人如发现本招标文件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 请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代理机构书面提出, 逾期视为同意招标文件所有条款, 不得再对招标文件的条款提出疑义。 2、如发现投标须知内容和投标须知前附表有不一致的地方, 以本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3、招标文件后附《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要求》, 请各投标人认真阅读并遵守其规定。 4、招标文件后附《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请各投标人认真阅读并遵守其规定, 信用承诺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副本中可为复印件), 否则否决其投标。 5、如投标文件正本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 6、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 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7、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 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 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 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8、扫黑除恶投诉电话: 0631-5987017。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设计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设计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设计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 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设计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 投标人未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 (14) 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5)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1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 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计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设计任务书;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相关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信誉等要求。投标文件中扫描件均为相关资料的原件扫描件。

3.5.1 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 3.5.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5.3 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 3.5.4 项目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
- 3.5.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 3.5.6 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网上截图;
- 3.5.7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结果截图;
- 3.5.8 “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通过审核情况”应附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通过审核的网上截图。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设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设计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设计任务书、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1)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2)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

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5.2.1 开标前准备：

（1）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2）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5.2.2 开标现场：

- (1) 代理机构接收纸质投标文件（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 (2)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 (3)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 (4)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 (5)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 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 (6)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 (7)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 (8)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 (9) 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 (10)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入围单位。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开标结束对开标现场的异议，招标人将不作答复。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中标单位和未入围单位无方案设计补偿费，其余两家入围单位补偿费各5万元。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8.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0.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一）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不足三个的；
- （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 （三）所有投标均被否决的；
- （四）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 （五）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10.2 不再招标

招标人重新招标后，发生 8.1 条情形之一的，属于按照国家规定需要政府审批、核准的项目，报经原项目审批、核准部门审批、核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其他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人可自行决定不再进行招标。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qdz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 qdz 文件形式导入，其中 qdz 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 qdz 内容保持一致。

4. 商务标“投标报价”栏目包括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及报价等信息，投标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唱标时读取该信息。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的信息，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投标函进行调整，其中的报价等内容应确保准确无误，且与“投标报价”的内容保持一致。

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

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后再修改投标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8.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

1. 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2.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

（二）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

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 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 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 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 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 (1) **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 **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 **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

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 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 (1) 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 (2)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 (4) 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 (5) 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 (6) 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
- (7)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 (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 (3)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 (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 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0. 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

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__年月日时前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传真号码）或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年月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 1.
-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年 月 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投标日期）所递交的（项目名称）设计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元。

设计服务期限：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日内到（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设计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7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年 月 日

附件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中标人名称）于（投标日期）所递交的（项目名称）设计招标的投标文件，确定（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招标项目的参与！

招标人：（盖单位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六：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招标人名称）：

你方于年月日发出的（项目名称）设计招标关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通知，我方已于年月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年月日

附件七：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限制参与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或在招标投标中给予相应扣分	1. 失信被执行人 2.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3.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4.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5.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6. 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7.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8.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9.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10.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1.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12.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13.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14. 统计上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发展改革、财政、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
	15.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16.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17.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18.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19.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20.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21.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22.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3. 社会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4. 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5.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6. 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7. 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8. 纳税信用评价为D级的纳税人 29. 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30. 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31. 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2. 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3. 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4. 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35. 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36.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7. 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38. 城市管理违法建设失信主体	

附件八：人员和业绩信息录入要求

项目班子成员和工程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工程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附件九：工程获奖、信用、荣誉要求

评标时，企业和项目负责人的工程获奖、信用、荣誉得分按“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上公布为准。信用档案的良好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两年，不良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一年。未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登记公布的企业和项目负责人的工程获奖、荣誉，评标时不予记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公布文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到市建设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录入信用档案（0631-5232593）。投标人应把“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用档案网上公布的良好和不良行为信息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里。

第三章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入围单位。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标: 20 分 技术标: 50 分 资信标: 3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当有效投标单位家数>5 家 评标基准价=(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报价之和-有效报价的最高值-有效报价的最低值)的算术平均值; 当有效投标单位数≤5 家 评标基准价=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入围单位，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技术标得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最低的优先；如果投标报价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办法；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评分标准见评分办法；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附录资格审查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评分办法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3.2.2 技术标打分计算方法为：评委对每一个有效投标文件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为最终得分。
-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入围单位，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GF—2015—0209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威海市廉政教育基地 2019 年扩建工程设计

建 设 单 位： 中国共产党威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代 建 单 位： 威海市滨海新城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_____

签 订 日 期： _____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中国共产党威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代建单位（发包人）：威海市滨海新城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人：

鉴于：

1. 依照威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政府投资非经营性房屋建筑项目实行代建制管理的通知》（威政发【2014】17号文件），本协议项下的威海市廉政教育基地 2019 年扩建工程由中国共产党威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委托威海市滨海新城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代建，且双方已经签订了《威海市廉政教育基地 2019 年扩建工程项目代建合同》；

2. 依照《威海市廉政教育基地 2019 年扩建工程项目代建合同》之“专用条款”第二条“1.4 为协助受托人完成工程价款的及时支付，根据威海市滨海新城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书面申请，签署有关法律合同（合同的权利与义务与中国共产党威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无关）”的约定，在威海市廉政教育基地 2019 年扩建工程项目建设中，中国共产党威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仅与威海市滨海新城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在权利义务关系；

3. 依照威海市财政局关于工程价款支付的相关规定，中国共产党威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在本协议中的权利与义务仅限于监管工程价款的支付、接受设计人出具的以中国共产党威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为付款人的收款票据或凭证；

4. 设计人已知悉中国共产党威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与威海市滨海新城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包人）之间的代建关系，并承诺本协议项下的一切约定仅约束发包人与设计人。

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威海市滨海新城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发包人”）与设计人同意就威海市廉政教育基地 2019 年扩建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签订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工程的规划设计、建筑设计、室内装饰设计、室外管线综合设计等工作，发包人负责设计合同的报批及备案等事项。经各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威海市廉政教育基地 2019 年扩建工程。
2. 工程地点：廉政教育基地南侧，东临威海市委党校。
3. 工程概况与规模：本工程总占地面积约 70.14 亩，总建筑面积约 28032 平方米。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
 - 1.1 详细规划设计；
 - 1.2 建筑方案及深化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设计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
 - 1.3 室内装饰方案及深化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设计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
 - 1.4 室外管线综合方案及施工图设计。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等。
3.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通用合同条款；

（3）中标通知书；

（4）投标函及其附录；

（5）发包人要求；

（6）技术标准；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中标后正式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威海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盖章日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九份，建设单位二份、发包人六份，设计人二份。

签署页

发包人（代建单位）： （盖章）
章）

设计人（设计人）： （盖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91371000328447770K _____

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统一路 34 号

地址：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账号： _____

账号：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威海市新威路 1 号

时 间：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建筑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GF-2015-0209）规定的通用条款内容。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1 合同

1.1.1.8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邮件、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

1.4 技术标准

1.4.1 适用于工程的技术标准包括：国家及地方现行设计标准、行业技术措施等。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无。

1.6 联络

1.6.1 发包人和设计人应当在7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一般义务

2.1.1 发包人其他义务：_____无_____。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本工程范围内签署确认意见。

发包人更换发包人代表的，应当提前7天书面通知设计人。

2.3 发包人决定

2.3.1 发包人应在7天内对设计人书面提出的事项作出书面决定。

3. 设计人

3.1 设计人一般义务

3.1.1 设计人需配合发包人办理有关许可、批准或备案手续。

3.1.3 设计人其他义务：_____与_____。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

姓 名：_____；

执业资格及等级：_____；

注册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设计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完成本合同范围内的设计及主持工作。

3.2.2 设计人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提前7天书面通知发包人。

设计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支付本合同设计费总额的 1% 作为违约金。

3.2.3 设计人应在收到发包人书面更换通知后7天内更换项目负责人

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违约责任：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支付本合同设计费总额的 2 %作为违约金。

3.3 设计人人员

3.3.1 设计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接到中标通知书后7天内。

3.3.3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设计人员的违约责任：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支付本合同设计费总额的 3 %作为违约金。

5. 工程设计要求

5.1 工程设计一般要求

5.1.2.1 工程设计的特殊标准或要求：发包人要求(设计任务书)。

5.1.2.2 工程设计适用的技术标准：执行现行设计技术标准。

5.3 工程设计文件的要求

5.3.3 工程设计文件深度规定：2016 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5.3.5 工程的合理使用寿命年限：50 年。

6. 工程设计进度与周期

6.1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

6.1.1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的编制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工程设计进度计划提交的时间：见附表。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工程设计进度计划应包括的内容：见附表。

6.1.2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在收到工程设计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7天。

6.3 工程设计进度延误

6.3.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设计进度延误，设计工期自动相应后延。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设计进度延误的其他情形：无。

因设计人原因导致工程设计进度延误，设计人应在发生进度延误的情形后1天内向发包人发出要求延期的书面通知，在发生该情形后3天内提交要求延期的详细说明。

发包人收到设计人要求延期的详细说明后，应在3天内进行审查并就是否延长设计周期及延期天数向设计人进行书面答复。

6.5 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

6.5.2 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奖励：另行商议。

7.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

7.1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的内容

7.1.2 设计人提交给发包人的设计文件均为可编辑的电子版设计文件，并且必须与纸质版内容完全一致，包含但不限于*.dwg、*.pdf、*.jpg、*.psd 格式。设计图纸为*.dwg 等格式，效果图为*.jpg、*.psd 等格式，文件为*.doc、*.xls 等格式，计算模型与计算书、报告为

相应软件的文件格式。

8. 工程设计文件审查

8.3 发包人应在审查同意设计人的工程设计文件后在7天内，向政府有关部门报送工程设计文件。

8.4 当发包人提出的设计优化意见可以通过施工图审核时，设计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且在最短时间内将优化意见落实到施工图中。否则，发包人保留更改设计人的权利或拒付/扣除设计费等其他强制措施。

9.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9.1 发包人为设计人派赴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办公场所（不含办公用品）。工作人员的交通及生活由设计人自行解决。

9.2 设计人应当在交付施工图设计文件并经审查合格后开始提供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9.3. 设计人人员现场服务

9.3.1 设计人按照发包人要求安排本项目设计人员作为设计代表进行驻现场服务，设计代表总数不得少于1人，每月驻现场时间不得少于7天（不包括参加每周例会）并应发包人要求随时到场；发包人代表负责对驻现场设计人员服务情况进行考核。设计代表应参与项目每周例行会议，并对每周的设计工作情况及计划进行汇报，协助发包人完成各阶段成果的审核，现场提出技术问题解答，负责与设计人设计团队之间沟通协调等工作。若有特殊情况无法参加时，均应提前通知发包人并委托发包人认可的设计人员参加会议。如因设计代表未按照发包人要求履行义务，造成发包人损失的，设计人向发包人支付10000元/次的违约金。

9.3.2 设计人应当加强驻现场服务，一般问题当天解决，书面材

料可以次日补齐，方案性且需重新出图者按工作量议定。设计人的项目负责人应参加工程月度总结会，参加重点部位的隐蔽工程验收与工程竣工验收。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未能满足要求，每延误一天，向发包人支付 10000 元的违约金。若确因特殊情况无法参加时，应提前通知发包人并委托发包人认可的设计人员参加会议或验收，否则无故缺席三次以上时，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

10. 合同价款与支付

10.2.2 总价合同

固定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 _____。

10.3.1 定金或预付款的比例

定金的比例 20%。

10.3.2 定金或预付款的支付

定金的支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

10.5 合同价款的结算与支付

10.5.1 本合同设计费支付方式如下：

支付方式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6**

11. 工程设计变更与索赔

11.1 本合同的固定总价已包含设计人提供本合同规定的所有设计与服务费用以及设计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设计变更费用、各类设计配合协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计人日常运行所需的行政费用、设计成果制作费用、设计保险费、税金、以及设计人员的薪金、奖金、福利、交通、食宿和通讯等费用）。

11.2 发包人如对设计方案作出较大变更调整，或因提交的设计资料错误而作较大修改时，在政府审查通过前由设计人调整设计或各方商定在上阶段设计资料交发包人确认前本阶段设计人的返工，设计费不予增加，设计工期予以顺延；如设计资料已通过政府审查或上阶段设计资料已经发包人书面确认，且需要设计人本阶段返工时，设计人在接到通知后 5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返工费用的资料（含工作量及计算依据），经各方共同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

设计人如提交重大变更设计费用过高，致使跟踪审计评审不能通过时，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或另行委托设计，设计人应无条件配合。

12. 专业责任与保险

12.2 设计人需有发包人认可的工程设计责任保险。

13. 知识产权

13.2 本合同项下设计成果的知识产权在发包人付清全部设计费后归发包人所有。

未经设计人书面同意，发包人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擅自修改的，设计人不承担相应的后果责任。

13.4 本合同履行期间，未经发包人事先书面同意，设计人不得引用、发表、申报奖项或以其他方式披露前述设计文件和成果。项目完成后，设计人在其宣传和专业材料中，有权使用的设计资料，包括室内外的照片。如果发包人事先书面通知设计人哪些资料是保密的，设计人不能把它包括在其宣传和专业材料中。设计的任何一方在展示或宣传上述作品时应客观表示自身在项目中的位置，任何暧昧的、隐去他方的宣传展示都可被认为是侵权。

13.6 设计人承诺严守发包人提供的文件、技术资料其保密性，

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设计人承诺发包人仅用作本合同约定之目的，不得用作他用。如设计人违反本条规定，设计人应赔偿发包人经济损失，损失难以计算的，设计人应赔偿发包人经济损失不低于本合同总额的5%。

14. 违约责任

14.1 发包人违约责任

14.1.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因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向设计人支付违约金；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并经审计认可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设计费。相关成果全部提交且费用结清后合同解除，发包人无需支付其他费用。

14.1.3 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进行审批或本合同工程停建、缓建等不可抗力发生时，若发包人决定终止合同，设计人在合同终止日之前所提供的一切服务都应得到报酬，在该应付款项付清之日起 15 日内，设计人必须向发包人提供在合同终止日前完成的所有设计文件。

14.2 设计人违约责任

14.2.2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附件 3**规定的时间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每延误一天按本工程设计费的千分之二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4.2.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和补充。

由于设计人原因产生的设计问题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或其他事故时，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外，还应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按其责任比例承担相应实际责任损失的 100%。

14.2.3.1 由于图纸设计质量及深度问题造成施工工程经济损失及施工进度延迟，发包人根据工程经济损失情况，就扣除设计人设计费用事项事先书面通知设计人，每次从设计人设计费中扣除不低于 5000 元，但扣除费用总和上限为本合同总额。

14.2.3.2 设计人提交的图纸如果质量不能符合国家标准和双方在设计过程中形成的书面发包人要求或设计任务书时，发包人有权拒收，因此而造成的工程延误及重新出图的责任由设计人承担。

14.2.3.3 为保证设计文件的时效性，因设计人本身原因造成设计本身违反规范或错误不周，设计人应严格按发包人要求的合理时间内完成修改，并将相应的纸质文件报发包人备案，电子文件需在 1 个工作日内提供发包人备案；因发包人要求的设计本身违反规范或错误不周，设计人可应发包人要求修改，工期顺延，并以设计变更通知单形式进行局部变更。设计人应在 1 至 3 个工作日内完成在整图中的相应部位修改，并将相应的纸质文件报发包人备案，电子文件需在 1 个工作日内提供发包人备案；以蓝图形式的变更，设计人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将相应的电子文件报发包人备案。

14.2.6 设计人应采取限额设计，结构含钢量和混凝土含量、强度等级，应控制在经济、合理的范围之内。若单体工程最终设计成果的预算超过设计概算限额时，设计人应及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调至设计概算限额以内，否则视为设计人违约，违约金上限为本合同总额的 10 %。单体工程最终决算经各方确认后，作为发包人考核设计人完成限额设计质量的最终依据。

14.2.7 发包人应对设计人的现场服务质量做记录。为保证设计

人现场服务的有效性，若设计人人员未能按 9.3 条要求进行现场服务，发包人可根据设计人的服务质量对该部分费用做相应扣除。且扣除费用总和上限为第四次付费和第五次付费的总额，扣款部分计入阶段付款，并入结算扣款。

14.2.8 设计人应在合理、合法的前提下配合发包人进行施工验收及相应盖章手续。因设计人无正当理由不予以协助对发包人造成影响及损失的，设计人承担由此产生的发包人的损失和责任，并扣除第四次付费的 50 % 作为违约金。上述违约金发包人有权从未付设计费中直接扣除。

15. 不可抗力

15.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如行政命令、政策法规、罢工、禁运、战争、自然灾害（如洪水或地震）或其他超出协议双方控制的事件。

16. 合同解除

16.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16.2.1 如果不可抗力发生，因而一方无法履行协议，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可以提前十五天书面通知对方终止或解除合同。

16.2.2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超过 30 天，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或解除合同，并停止支付费用；设计人还需支付本合同项下设计费总额 20 % 的违约金。

16.2.3 设计人提交的设计成果，由发包人及设计人共同确认的专家进行综合评估，如果设计成果在本地区同行业中处于较差水平，或给发包人带来重大不良社会影响，发包人有权终止或者解除合同。

16.2.4 若设计人在各设计阶段的服务或设计工作不能满足发包人对质量和进度方面的要求，发包人应先行书面催告，书面催告后设计人仍不整改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发包人无需再行支付未支付的任何费用，且由此给发包人造成实际损失的，设计人应据实承担。

17. 争议解决

17.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_。

17.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_。

评审所发生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_。

17.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事项的约定：___/___。

17.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17.4.2 种方式解决：

17.4.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7.4.2 向威海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

18. 其他

无

附件

附件 1：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附件 2：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一览表

附件 3：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工程设计文件目录

附件 4：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附件 5：设计进度表

附件 6：设计费支付方式

附件 7：工程勘察设计廉政责任书

附件 1: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本工程设计范围

招标范围包括规划及建筑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设计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室内装饰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设计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室外管线综合方案及施工图设计、设计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等。

二、本工程设计阶段划分

划分为方案（优化）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四个阶段。

三、各阶段服务内容

1. 方案设计阶段

1.1 中标规划建筑方案深化设计。

1.1.1 根据发包人及政府部门的意见及要求，提供满足政府部门深度要求的修建性详细规划设计、方案设计报批文件，完成总体规划和方案设计深化；

1.1.2 协调景观、交通、精装修等各专业顾问公司的工作，对其设计方案和技术经济指标进行审核，提供咨询意见；

1.1.3 配合发包人进行人防、消防、交通、绿化及市政管网等方面的咨询工作；

1.1.4 根据政府部门的审批意见对设计方案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调整，以通过政府部门审查批准；

1.2 完成室内装饰方案设计；

1.3 完成设备方案的总体规划方案。

2. 初步设计阶段

按批准的设计方案和建设单位及发包人、规划、市政、消防等要求，完成初步设计文件，参加初步设计审批及修改调整全过程，初步设计文件应满足施工图设计的要求。

2.1 在保证与该项目总体方案设计相一致的情况下，接受经发包人确认的顾问公司的合理化建议并对方案进行调整；

2.2 协助完成人防、消防等规划方案；完成相关报建图纸制作，并协助发包人进行报批；

2.3 规划总图设计，包括土方台地、道路及室外管线等；

2.4 完成单体建筑、结构、设备的初步设计；

2.5 完成室内装饰初步设计；

2.6 向发包人提交各专业初步设计条件图，供发包人审查；

2.7 配合完成概算编制。

3. 施工图设计阶段

从接到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起，开始施工图设计直到完成施工图设计和通过施工图审查的全过程。

3.1 设计人要保证全部施工图设计贯彻初步设计的意图，满足国家规定的深度要求。按照发包人审核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完善设计图纸，并结合发包人提供的构造标准做法，完成用地红线范围内所有建筑物、构筑物 and 室外管线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所有施工图设计文件获发包人及必要的政府部门和审查机构的书面批准后，施工图设计阶段结束。

3.1.1 完成建筑施工图设计

立面（包括建筑的外立面分色图及装修详图设计、立面材料样板及清单）；

3.1.2 完成结构（含钢结构）施工图设计；

3.1.3 完成设备施工图设计（含强弱电、智能化系统主要通道预留、配合室内装修的强弱电插座定位、给排水、通风空调；市政管网系统接驳的设计工作）。

3.1.4 完成室内装饰施工图设计；

3.1.5 完成总图施工图设计（含土方平整图、总图定位、竖向包括挡土墙定位、管线综合施工图等）；

3.1.6 完成日照、节能、绿色建筑设计及测算，并提交相关报告及计算书；

3.1.7 其他可选施工图设计；

3.1.8 某些特殊专业由发包人委托其它单位设计或由相关专业公司二次深化设计，设计人要协助发包人作技术配合并协调合理布局，负责盖章出图并承担总体责任。如：

（1）娱乐工艺设计、声学设计、舞台机械设计；

（2）泛光立面照明设计；

（3）太阳能设计；

（4）厨房工艺设计；

（5）智能化专项设计。

3.2 根据项目总体进度要求及时提供各阶段报审图纸，协助发包人进行报审工作，根据审查结果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进行修改调整，直至审查（不超过三次）通过，并最终向发包人提交正式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3.3 协助发包人进行工程预算清单编制、工程招标答疑工作。

4. 设计质量品质提升阶段（设计成果后期服务质量评定）

设计人应完成以下设计工作：

4.1 景观概念设计配合；

- 4.2 建筑外装部品设计、提供材料样板清单（实物样板或照片）；
- 4.3 建筑重要立面节点、雨篷、顶部造型设计；
- 4.4 按发包人要求配合专业设计公司完成相关绿色建筑设计工作；
- 4.5 按发包人要求配合专业设计公司完成人防设计工作；
- 4.6 配合完成建筑施工竣工图纸电子版制作；
- 4.7 按发包人要求完成效果图的制作；
- 4.7 消防报建图必须单独出图，按消防主管部门要求装订；
- 4.9 按存档要求完成图纸装订；
- 4.10 对发包人、审图公司所提设计意见、建议，设计人均积极配合并及时反馈，保证其设计意图的最终实现
- 4.11 对于整个项目结构、设备方案应经过经济、技术方案比较，设计人须与发包人相关专业工程师协商确认实施方案。

5. 施工配合阶段

从开工起至综合竣工验收的全过程，包括施工配合、参加中间过程验收和竣工验收的全部工作。

5.1 负责工程设计交底，提出与设计相关的质量要求和施工注意事项，解释设计意图并形成书面文件，解答施工过程中施工承包人有关施工图的问题。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设计负责人应及时对施工中与设计有关的问题做出回应，对重大的和设计相关的技术问题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保证设计满足施工要求；

5.2 根据发包人要求，设计人及时参加各种设计例会或协调会，现场解决技术问题；参与重要设备监造与到场验收、参与涉及项目外观与价高量大材料的施工封板活动、参与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专项技术方案的评估、参与编制工程质量缺陷与质量安全事故的技术处理方

案。紧急情况时在最短时间内抵达现场，协助处理与设计有关的问题，抵达现场的人员应具有相应能力或资格。

5.3 协助发包人处理工程洽商和设计变更，负责有关设计修改，及时办理相关手续；如发现施工质量问题或影响建筑艺术效果等问题，应向发包人报告并提出处理意见。

5.4 应发包人要求协助审核各分包商的设计文件是否满足接口条件并签署意见，以保证其与总体设计协调一致，并满足工程要求。

5.5 协助发包人对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大样图及建筑材料样品是否满足设计要求提出审核意见。就需采购的设备和建材的清单及技术数据的现场复核提出建议。

5.66 设计人向发包人 or 施工方提出的相关意见，应采用书面形式。现场发生的设计变更与修改均需经发包人以书面形式确认。

5.7 参与发包人组织的各专业/专项验收活动；参与审核施工竣工图：负责全部变更文件的分类整理与汇总并交付发包人确认

5.8 对项目后续建设设计文件予以审核与确认，配合完成项目验收文件的确认。

6. 招标阶段的配合工作

主要是提供技术规范及要求，协助审核招标文件技术条款，对各阶段的工程界面予以调整和确认，以提高各项施工的有序性与合理性，有效防止各标段工程内容漏缺项的发生。

附件 2: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有关资料及文件一览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1	中标方案通知书	1	深化方案设计开始前
2	周边道路标高及市政管线资料	1	深化方案设计开始前
3	政府相关部门对设计方案评审意见	1	初步设计开始前
4	地质勘察报告	1	初步设计开始后 7 天内
5	发包人通知设计人可开始进行下阶段设计工作的通知函及设计任务书	1	开始下阶段设计前
6	初步设计成果书面确认	1	施工图设计开始前

附件 3：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工程设计文件目录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审批通过方案设计文本	8	规划部门审批通过后 3 个日历天内提交精装正式方案文本	中标公示结束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满足报批深度要求的深化设计方案
2	修建性详细规划图纸	8	规划部门审批通过后 3 个日历天内提交精装正式文本	满足规划部门设计深度要求
3	室内装饰方案设计文本	8	建设单位书面确认后 5 日内	满足发包人方案任务书要求
4	初步设计文件		设计方案确认后 14 个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本	按相关部门具体要求提供文件份数及电子文件
6	审查通过施工图纸（蓝图）	15	施工图纸审查通过后 2 个日历天内提交正式施工图纸	需经建设单位或发包人书面确认
7	综合管线施工图纸（蓝图）	8	施工图纸审查通过后 2 个日历天内提交正式施工图纸	综合管线施工图纸还需与景观设计配合调整出图，不另行收取费用。
8	节能计算书及报告	—	与正式施工图纸同时提交	1、均需提供可编辑电子版 2、刻录光盘 2 张
	结构模型及各专业计算书			
	各专业施工图纸电子版			

9	室内装饰施工图纸 (蓝图)	8	1、初步设计审查通过后 14 个日历天内 2、施工图纸审查通过后 2 个日历天内提交正式施工图纸	1. 需经建设单位或发包人书面确认; 2. 同时提供材料清单及样板
10	设计人有义务向发包人提供的其他资料及文件	—	根据发包人进度要求,以及相关部门要求确定提交时间, 双方协商确定资料份数。	资料形式另行商议, 不再额外收取费用

特别约定:

1、发包人为方案、施工图报批、审查(含消防审查)、报建等所用的文本、图纸,其费用已综合考虑包含在本合同的设计费内,设计人不再另行收取费用。

2、如发包人要求提供超过合同约定份数的工程设计文件,则设计人仍应按发包人的要求提供。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支付工本费,设计人保证加晒的费用按不高于市场价收取。

3、当出现设计变更时,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提供变更单与变更图纸(平装 15 份)及电子版文件(光盘一份)。

4、上述设计时间不包括法定的节假日。

5、上述设计时间如因审批等原因延期,提交日期时间同时顺延,顺延时间另行商定。

6、建设手续办理过程中,设计人需按相关部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

7、发包人指定图纸、资料等设计文件交付地点,如有特殊情况另行商定。

附件 4:

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1、必须据实填写所有参加本项目的设计人员，各专业设计人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设计团

序号	姓名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项目职务	专业资格证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则视为违约，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

2、配置 5 年以上设计经历建筑、室内装饰专业设计人，至少 2 人。

附件 5:

设计进度表

序号	阶段	天数 (日)	设计日期	有关 事宜
1	方案优化设计阶段	7		
2	初步设计阶段	14		
3	施工图设计阶段	7		
				

附件 6:

设计费支付方式

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 费%	付费额 (万 元)	付费时间
第一次付 费	20		合同签订，设计人提供合法发票后
第二次付 费	10		规划及方案审查通过并经发包人书 面确认后
第三次付 费	50		施工图审查通过或经发包人确认， 设计人提供合法发票后
第四次付 费	10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设计人提供合 法发票后
第五次付 费	10		设计服务质量综合评定确认，设计 人提供合法发票后
总计	100		

说明:

- 1、 各阶段设计图纸需获得发包人书面确认以后，方可作为办理支付费用和结算依据。若发包人收到图纸十五日内，且政府部门已办理手续，而未予以书面确认，视为发包人认可，可以办理支付设计费用。
- 2、 在设计人设计资质许可范围内的一切设计任务，发包人如果提出

设计变更须由设计人完成，设计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拒绝。设计人如配合发包人对相关单位设计成果与工程系统界面的兼容性与质量进行审查，则项目设计协调费用已经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

- 3、设计人应在支付前按发包人财务部门要求同时提交请款书并附税务机打发票等相关资料和票据，由发包人支付款项。如因设计人未能及时提交所需的相关资料和票据，或提交的资料和票据不能满足本合同约定的付款要求造成付款延误，发包人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 4、本合同最终设计费按建设单位与发包人共同出具的设计单位服务质量综合评定表结果核定。
- 5、发包人在收到所有合格的支付凭证后，按约定支付相应设计费。

附件 7： 工程勘察设计廉政责任书

工程项目名称： 威海市廉政教育基地 2019 年扩建工程

工程项目地址： 廉政教育基地南侧，东临威海市委党校

建设单位： 中国共产党威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代建单位（发包人）： 威海市滨海新城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人：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勘察设计委托与被委托各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发包人与设计人的责任

- 1、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勘察设计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 2、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3、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勘察设计的规章制度。
- 4、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发包人的责任

发包人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

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不准向设计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 2、 不准在设计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3、 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设计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4、 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设计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 5、 不准向设计人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项目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有关的勘察设计业务等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设计人和相关单位在设计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设计人的责任

应与发包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勘察设计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 1、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 2、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3、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4、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 1、 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设计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 2、 设计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设计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本责任书作为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的附件，与工程勘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各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各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第七条 本责任书一式九份，建设单位 二 份、发包人 六 份、设计人 二 份。

发包人（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2019 年 月 日

设计人（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2019 年 月 日

第五章 设计任务书

一、概况简介

1. 威海城市建设概况

自 1987 年 6 月地级威海市成立以来，立足环境优势，突出滨海特色，按照“精明的增长、精当的布局、精深的文化、精致的环境、精心的策划”的理念，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设计、高质量建设、高效能管理，形成了“环山绕海，碧海蓝天，红瓦绿树，中西合璧，错落有致”的城市风格和“山在城中，城在海中，楼在林中，人在绿中”的生态格局。

2. 项目所在地域——威海东部滨海新城概况

坐落于威海东部滨海新城。建设东部滨海新城，是威海市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加快城市转型发展，全面提升中心城市辐射带动能力而做出的重大决策。这里将重塑水系、山地、海滨景观，形成“山海相依、海城相映、山城融合、湖在城中”的城市生态环境，延续城市历史文脉。未来，这里将是威海千公里海岸线上最亮丽的版块、全域城市化和市域一体化发展的重要引擎。

3. 设计范围及现状概况

规划地块位于东部滨海新城石家大道东侧、旅游景观路北侧，紧邻市委党校新校地块，北侧为廉政教育基地二期项目，本项目占地 70.1 亩，其中含地方公益林及一般商品林地数处。

二、设计依据

国家有关规划及建筑设计规范：

《威海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5）》；

建设地段与周边临近地块 1:500 现状地形图；

《民用建筑设计通则》；

《宿舍建筑设计规范》JGJ36-2016；

《饮食建筑设计标准》JGJ64-2017；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年版）；

其他相关资料。

三、设计原则

与纪检监察机关的功能定位相吻合，廉政教育基地扩建工程的规划要服从并服务于纪检监察机关的工作性质和任务要求，突出纪检监察工作特点，有利于发挥纪律审查功能，构建出纪律审查工作与基地良好融合、工作人员与基地和谐统一的建筑特色和人文、生态环境。

四、规划设计要求

1、规划布局应尊重场地现状，实现现有廉政教育基地与扩建工程的协调统一。

2、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在满足当前纪律审查任务要求的同时，兼顾未来纪检监察机关工作的需要，努力做到可持续发展。在充分考虑投资可行的前提下，尽量采用目前成熟的环保、节能技术，节约能源，缩减运行费用。

3、满足纪律审查的功能需求。要以人为本，注重将人性化设计理念贯穿到整体设计之中，营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空间。要把完善服务功能作为重点，充分考虑前瞻性，最大限度地满足纪律审查任务需要，符合纪律审查保密和安全要求，为办案和陪护人员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4、规划布局合理。充分利用自然地形地貌及环境，因地制宜进行总体布局；按照造型服从功能的原则，合理确定工作、生活、休闲等功能区分和建筑面积分配，实现功能区域化；着眼于办案和陪护人员的工作和生活，区域布局应有区间分隔，各建筑间既便于联系，又互不干扰，同时达到各建筑群体的风格在总体上呼应匹配。

5、建筑风格。建筑风格应体现纪检监察工作特点和威海特色，体现出庄重、大方、简洁、明快的格调；注重建筑与艺术、传统与现代的完美结合，包括本次扩建在内的整个建筑群要主次分明、错落有致。

6、环境设计协调。环境设计要突出纪检监察工作特色和滨海新城建设特点，运用先进的景观设计手法，营造源于自然、高于自然，可持续发展的绿色生态空间。同时，要强调人与自然的和谐，扩建工程与原有基地的协调，力求通过功能区域、建筑造型、色彩运用、地貌水系的有机结合，营造出廉政教育基地建筑与生态环境融为一体的优美景观。

7、符合规定，控制投资。规划设计要符合国家、山东省和威海市的有关政策规定、规划条件要求及有关技术规范。方案力求经济合理、节约投资。

五、技术经济指标

项目		单位	指标	备注
1	总用地面积	平方米	46756.71	
2	建设用地面积	平方米	46756.71	

3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28032	
4	建筑高度	米	24	不高于
5	建筑密度	%	30%	不大于
6	绿地率	%	35%	不小于
其它	建筑退线及停车位数量，依据《威海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5)》的相关要求进行确定并符合基地实际需求。			

六、工程概况及功能要求

根据前述需求分析，本项目主要由办案及陪护休息区、走读式谈话区、餐饮及物业服务区、廉政教育展厅、文体服务区、地下停车库及其他用房等功能区组成，各功能区拟建规模具体如下：

（一）办案及陪护休息区

根据实际使用需要，办案备勤室按建筑面积 30 平方米/间、每间 2 人进行设置，并配套值班室、行李间、布草间、洗衣房、垃圾间等辅助用房，以及公安专班会议室、公安专班办案室等，建筑面积 10800 平方米。各功能用房面积详见下表：

办案及陪护休息区各功能用房面积明细表

序号	用房类型	数量	建筑面积 (m ²)	备注
1	办案备勤室	233	6990	每间 30 平方米
2	值班室	1	25	
3	行李间	1	20	
4	布草间	8	160	每间 20 平方米
5	洗衣房	2	60	每间 30 平方米
6	垃圾间	8	240	每间 30 平方米
7	公安专班会议室	1	90	46 人
8	公安专班办案室	2	60	每间 30 平方米
9	门厅及交通面积		3155	
	合计		10800	

（二）走读式谈话区

此功能区为全市执纪审查调查工作提供走读式谈话室，拟设置 16 间，并配套部分办案及附属空间，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各功能用房面积详见下表：

走读式谈话区各功能用房面积明细表

序号	用房类型	数量	建筑面积 (m ²)	备注
1	谈话室	16	480	每间 30 平方米
2	办案室	4	120	每间 30 平方米
3	值班室	1	25	
4	行李间	1	20	
5	等待室	1	45	
6	案管值班室	1	30	
7	医生值班室	1	30	
8	门厅及交通面积		450	
	合计		1200	

(三) 餐饮及物业服务区

该功能区包含办案及陪护人员餐厅、厨房，以及物业管理、住宿、餐厅等，建筑面积 4000 平方米。各功能用房面积详见下表：

餐饮及物业服务区各功能用房面积明细表

功能区	用房类型	数量	建筑面积 (m ²)	备注
陪护 餐厅	厨房	1	1100	满足 360 人同时就餐，粗加工间、主副食库等设在地下车库。
	餐厅			
	门厅及交通面积		300	
	小计		1400	
物业管理 住宿 生活区	物业管理用房	11	385	每间 35 平方米
	物业宿舍	15	450	每间 30 平方米
	基地宿舍	6	180	每间 30 平方米
	物业餐厅	1	200	满足 104 人同时就餐
	会议室	1	100	可容纳 50 人
	库房	2	200	每间 100 平方米
	盥洗室	2	200	每间 100 平方米
	卫生间	2	60	每间 30 平方米
	门厅及交通面积		825	

功能区	用房类型	数量	建筑面积（m ² ）	备注
	小计		2600	
	合计		4000	

（四）廉政教育展厅

根据中央纪委、省纪委加强廉政教育的有关要求，以及市纪委提出的展厅规模需求，同时参考其他地市廉政教育展厅建设规模，本项目拟建设廉政教育展厅建筑面积 2250 平方米。展厅分序厅、主展厅、宣誓厅、主题展厅等部分，以党的纪律建设为主线，以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为主题，以党在不同时期加强纪律建设的重大事件为依托，注重政治性、思想性、艺术性和新技术应用相融合，营造浓厚的廉政文化氛围，充分发挥廉政教育馆的警示引导作用。各功能用房面积详见下表：

廉政教育展厅各功能用房面积明细表

序号	用房类型	数量	建筑面积（m ² ）	备注
1	展示区	1	2000	
2	贵宾接待室	1	80	
3	卫生间	1	50	
4	门厅及交通面积		120	
	合计		2250	

（五）文体服务区

该功能区主要为办案及陪护人员提供读书、休闲、娱乐空间，缓解办案压力，设置篮球场、羽毛球场、台球场、健身房、排练室、阅览室、心理发泄室等室内场馆，建筑面积 1750 平方米。同时在基地内附设室外活动场地，设置篮球场、网球场及塑胶跑道等。各功能用房面积详见下表：

文体服务区各功能用房面积明细表

序号	用房类型	数量	建筑面积（m ² ）	备注
1	室内篮球场羽毛球场	1	800	
2	卫生间	2	60	每间 30 平方米
3	健身房	1	180	
4	排练室	1	180	
5	心理发泄室	1	50	

序号	用房类型	数量	建筑面积 (m ²)	备注
6	台球室	1	100	
7	饮水休息区	1	50	
8	门厅及交通面积		330	
	合计		1750	

(六) 地下停车库及其他用房

本项目地下部分主要功能为停车库、物业管理用房、库房、粗加工间、主副食库、设备用房等，建筑面积 8000 平方米。

《威海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土地使用、建筑管理）》“第七章 停车场设计”中第四十八条规定：“行政办公、商务办公建筑，机动车、非机动车停车位指标应不低于 0.8 车位/100 平方米建筑面积。”本项目拟建地上建筑面积约 20000 平方米，计算停车位数量应不低于 160 个。

备注：1、餐厅、厨房面积需符合《饮食建筑设计规范》规定。

2、根据相关要求合理考虑停车数量及位置。

六、设计成果要求

1、成果数量

每个规划设计单位可提交壹套设计方案。

2、文字成果

结合方案设计的主要内容和研究进行较为详细的表述，并充分阐述论证，论证依据详实准确，文字表达以中文为主。

3、图纸成果

各项设计要通过必要的图纸表达。

4、成果提供要求

设计单位需提供包括设计说明及全部设计图纸（彩色）在内的 A3 规格设计文本 5 套和外部尺寸 A1 设计展板 1 套（KT 板）。电子文件成果光盘 2 套（包括 .dwg、.jpg、.doc 等格式的所有文件），主要成果应包含：

设计说明书：详细表达对该项目的理解、概念方案的理念、构思、目标；

设计理念与构思分析图；

现状分析图；

表达规划设计方案的总平面图；

表达规划设计方案各类分析图；

场地竖向设计图、定位图；

整体鸟瞰图至少 1 张（含廉政教育基地）；

大范围（含周边中职、党校）实景鸟瞰图 1-2 张。

单体建筑效果图 2 张（南北透视图）；

建筑单体平立剖；

详细经济技术指标；

项目投资估算；

以及设计人认为必要的其它文件及图纸。

其他

（1）规划设计成果必须符合本设计任务书中提到的有关规划设计目的、原则、内容等方面的要求。

（2）图纸和文本必须做到清晰、完整、尺寸齐全，同类图纸规格应尽量统一。

（3）量度单位按照公制标准。

（4）投标人提交的全部设计成果均应制作可供编辑的电子文件，文本文件采用 PPT 系列软件制作；文字应采用*. doc 格式；设计图纸文件采用 Auto CAD 的*. dwg 格式；效果图应采用*. jpg、*. psd 格式文件。

5、成果的使用

中标单位所提交的全部成果所具有的知识产权归发包人所有并使用。

6、招标单位提供的资料

1:500 现状地形图及周边规划；

《威海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本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2	设计服务期限		日历天	
.....				
.....				

投标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日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日期：_____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投标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日期：_____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设计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日期：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要求

一、有关存储介质使用要求：

- 1、投标人不得私自在交易中心计算机或网络环境中使用 U 盘、移动硬盘等存储介质；
- 2、使用存储介质前需做好登记、进行杀毒，确认无病毒后方可使用；
- 3、因处理病毒造成文件丢失所带来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关于开标场地调整事项：

开标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服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场地调配，并遵守相关规章制度。

三、关于样品的规定：

- 1、开标会议开始前，投标人按照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要求摆放样品并填写样品登记单和样品清退承诺书；
- 2、提前送达的样品由投标人负责保管；
- 3、样品拆箱后，包装箱、碎纸、泡沫、木屑等包装物，必须及时清理出样品摆放地点；
- 4、摆放好的样品统一进行登记编号；
- 5、投标人提交样品后，应立即离开样品室，保证专家在评审样品期间不受干扰；
- 6、投标时间截止后不得更换样品；
- 7、投标人应在评标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样品取走；
- 8、中标人的样品由招标人封样并于评标结束后立即取走并妥善保管；
- 9、样品滞留超过约定时间的，交易中心将按照承诺书对其作出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请各投标人认真阅读并遵守以上规定。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营业执照的彩色扫描件，须为有效证件。
1.2	资质证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资质证书的彩色扫描件，须为有效证件，符合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1.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法人身份证明（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或授权委托书（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为本企业正式员工，且有本企业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扫描件）（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1.4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若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的保证金：附投标人基本开户许可证，汇款证明，且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需与基本账户相同。 2、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的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要求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行本行或上级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复印件。 3、若采用保险保函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3.4.1，需附：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 企业开户许可证；3) 有效保函；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1.5	项目负责人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证书。
1.6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包括： 1、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附网上截图（查询网址：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复印件； 2、未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截图复印件；后附网上查询截图。（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3、投标人近三年（2016年1月1日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网上截图（查询网址： http://wenshu.court.gov.cn/ ）复印件； 4、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开标时，招标代理人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网通过联合惩戒特定程序进行查询（招标文件附：《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此项投标人无需附截图。
1.7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
1.8	省一体化注册登记审核通过截图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注册登记审核通过截图。
2	技术标 [50.00]		
2.1	设计方案对项目的功能和特色是否充分体现	5.00	(5分) 设计方案对项目的功能和特色是否充分体现
2.2	设计理念的独创性、合理性、先进性	5.00	(5分) 设计理念的独创性、合理性、先进性
2.3	设计方案的功能和造型是否美观、大方、实用	5.00	(5分) 设计方案的功能和造型是否美观、大方、实用
2.4	设计方案的深度和完整性	5.00	(5分) 设计方案的深度和完整性
2.5	设计方案的选择是否经济，合理	5.00	(5分) 设计方案的选择是否经济，合理
2.6	设计方案的环保性和节能性	5.00	(5分) 设计方案的环保性和节能性
2.7	设计服务的承诺是否令人满意	5.00	(5分) 设计服务的承诺是否令人满意
2.8	投资估算和技术经济分析	5.00	(5分) 投资估算和技术经济分析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2.9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计组成员情况	5.00	(5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计组成员情况
2.10	其他评审因素	5.00	(5分) 其他评审因素
3	资信标 [30.00]		
3.1	企业荣誉	10.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2017年1月1日至今企业荣誉一览表”后附获奖证书和获奖文件证明材料(或颁奖单位官方网站公布的获奖文件及名单截图),时间以公布时间为准。 评审方法为:投标人2017年1月1日至今承担的设计项目,获得国家级设计奖项每个得3分,获得省级设计奖项的每个得2分,不重复计分,最高得10分。
3.2	项目负责人荣誉	10.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2017年1月1日至今项目负责人荣誉一览表”后附获奖证书和获奖文件证明材料(或颁奖单位官方网站公布的获奖文件及名单截图),时间以公布时间为准。 评审方法为: 1、项目负责人为省级以上工程勘察设计大师者得5分。 2、项目负责人2017年1月1日至今承担的设计项目,获得国家级设计奖项每个得3分,获得省级设计奖项的每个得2分,不重复计分,最高得5分。
3.3	企业业绩	10.00	通过系统勾选业绩。 投标人近三年(开标日前推三年精确到日,以合同签订日为准)以来完成类似设计项目,每有一项建筑面积25000㎡(含)以上的得2分,最高得10分。 注:类似设计项目指公共建筑方案和施工图设计,时间以提供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4	商务标 [20.00]		
4.1	投标报价	20.00	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1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扣0.5分,最低计至0分(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分数计算过程中,比例不足部分按直线插入法计算)。 (注:浮动上限和浮动下限是浮动范围的上下边界值; “下浮百分比”为高于或低于合理低价的百分比,需要填写小数,例1%填写0.01;“加分”为相应下浮加分,加1分填写1)(默认) 基准价计算方式:默认 每高于基准价(%) :1每低于基准价(%) :1每低扣(分) :0.5每高扣(分) :1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2948650.00

专家个数 :5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名